

关于印发《江西省电力市场规则（试行4.0修订版）》的通知

华中监能市场规〔2025〕118号

- 信息来源：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发布日期：2026-01-07 17:40
- 浏览次数：

- 字体：【[大](#) [中](#) [小](#)】
- 打印
-

国网华中分部、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江西省有关发电企业、售电公司、电力用户等经营主体：

为落实新能源全面入市有关要求，华中能源监管局会同江西省发展改革委、江西省能源局组织市场运营机构、电网企业和有关经营主体对《江西省电力市场规则（试行4.0版）》（华中监能市场规〔2025〕82号）进行修订，形成了《江西省电力市场规则（试行4.0修订版）》，现予以印发。

《江西省电力市场注册实施细则（试行4.0修订版）》《江西省电力中长期交易实施细则（试行4.0修订版）》《江西省电力市场风险防控实施细则（试行4.0修订版）》《江西省电力市场结算实施细则（试行4.0修订版）》《江西省电力零售市场实施细则（试行4.0修订版）》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江西省电力现货交易实施细则（试行4.0修订版）》自2026年2月1日起执行。市场运营机构要加快开展日前市场与可靠性机组组合分开后的日前市场模拟出清和模拟结算，并及时发布模拟结果，经营主体要认真参与模拟工作。

市场运营机构要加强宣贯培训，规范开展交易组织、交易执行、交易结算、调度运行等工作，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强化市场运营监控和风险防范，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进行预

警报告。经营主体要系统学习规则，做好风险研判，依法依规参与市场交易，主动维护良好市场秩序。

华中能源监管局、江西省发展改革委、江西省能源局根据职能依法履行市场监督管理职责。执行过程中有重大问题，请及时报告。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西省能源局

2025年12月30日

附件：[《江西省电力市场规则（试行4.0修订版）》.pdf](#)

来源：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闭